

环境与测绘学院

关于 2021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布置的通知

根据学校《中国矿业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基本要求及考核工作规定（2020 年 8 月修订）》和《2021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制订及专业实践考核工作安排》文件精神，针对 2021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安排如下：

一、校外实习单位的选择

1. 选择原则

原则上选择学院发布的校外实习单位和相应的校外实习兼职导师。

2. 时间安排

（1）6 月 27-28 日，学生和导师商量选择校外实习单位和校外实习兼职导师，填写附件《2021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校外实习单位和校外兼职导师情况统计表》，6 月 28 日上午 11:30 前将填写的表格发至邮箱 yanmeisun74@cumt.edu.cn；

（2）6 月 28-29 日，学院按照邮件收到的时间进行统计汇总协调，形成初步的《2021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校外实习单位和校外兼职导师情况汇总表》；

（3）6 月 30 日，上报学院教授委员会和党政联席会讨论；

（4）7 月 1 日，向学生公布最终的《2021 级专业学位硕士实习单位和校外兼职导师情况汇总表》。

(5) 7月4日前，班长收齐《2021级专业学位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表》纸质版交至环测 B501。

(6) 7月6日前，校外兼职需新聘导师由学生提交《中国矿业大学校外兼职研究生指导教师登记表》和校外兼职导师职称复印件纸质档至环测 B501，同时填写《2022年校外兼职导师库》电子档发至 yanmeisun74@cumt.edu.cn。

二、专业实践实习时间

我校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校期间必须参加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毕业生原则上不少于一年。2021级专业实践实习结束时间原则上在2023年10月份前完成。

三、专业实践考核

(1) 专业实践考核时间

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专业实践考核工作拟定在2023年11月份进行。考核工作一周前将《中国矿业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环节考核登记表》和指导日志纸质版上交至环测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B501。

(2) 专业实践环节的考核采用学分制。该环节累计工作量不得少于320学时（每周20学时，按16周计算），计算总学分为16学分。

(3) 学生填写《中国矿业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活动-工作日记》（实习期间每周校外兼职导师签字，实习结束后盖单位公章），并填写《中国矿业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环节考核登记表》。

(4) 专业实践由学科组织考核。专业学位学科负责人组织校内外专家、现场实践单位负责人参加专业实践专题报告会，由学生本人汇报本人的专业实践工作，指导教师应根据研究生的现场实践工作量、综合表现及现场实践单位的反馈意见等，按“优秀、良好、及格和不及格”四个等级评定成绩。实习时间不足或专业实践考核成绩为“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5) 严禁弄虚作假、蒙混过关的现象，一经查实，专业实践环节成绩作0分（不及格）处理，同时对学生本人作严厉处分，对其导师进行通报批评。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国矿业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基本要求及考核工作规定》执行。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2年6月26日